

权利要求书

- 1、一种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包括：
支撑框架；
5 第一衣物处理模块，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设于所述支撑框架；
第二衣物处理模块，所述第二衣物处理模块设于所述支撑框架且位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的下方；
其中，所述支撑框架上设有可拆卸的运输固定杆，所述运输固定杆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的衣物处理筒相连。
- 10 2、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与所述第二衣物处理模块相互独立；和/或，
所述运输固定杆设于所述支撑框架的顶部且位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的所述衣物处理筒的正上方或斜上方。
- 15 3、根据权利要求1或2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的所述衣物处理筒的外周壁设有固定凸耳，所述运输固定杆穿设于所述固定凸耳。
- 4、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固定凸耳的外表面设有第一加强筋，所述第一加强筋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的所述衣物处理筒的外周壁相连。
- 20 5、根据权利要求1-4中任一项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框架包括位于顶部的连接架，所述运输固定杆的两端与所述连接架相连，所述运输固定杆的中部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的所述衣物处理筒相连。
- 6、根据权利要求5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架包括：
两个相对布置的顶部横梁；
第一上接板，所述第一上接板的两端分别与两个所述顶部横梁的一端相连；
25 第二上接板，所述第二上接板的两端分别与两个所述顶部横梁的另一端相连，所述第一上接板和所述第二上接板中的至少一个与所述运输固定杆相连。
- 7、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上接板具有第一通孔，所述运输固定杆穿过所述第一通孔且所述运输固定杆的一端具有第一限位部，
其中，所述第一上接板的背向所述第二上接板的一侧设有第一弹性垫，所述第一弹性垫位于所述第一限位部与所述第一上接板之间。
- 30 8、根据权利要求6或7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上接板上安装有支撑件，所述支撑件与所述第一上接板相对布置，所述运输固定杆的一端与所述第一上接板相连，所述运输固定杆的另一端与所述支撑件相连。
- 9、根据权利要求8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运输固定杆形成螺杆，
35 所述支撑件具有螺纹孔，所述螺纹孔与所述运输固定杆的所述另一端螺纹配合。
- 10、根据权利要求8或9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上接板的两

端分别与两个所述顶部横梁的另一端的上表面相连，所述第二上接板的远离所述第一上接板的一侧具有朝上弯折的安装翻边，所述支撑件与所述安装翻边相连。

11、根据权利要求 10 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安装翻边具有朝远离所述第一上接板的方向延伸的第一插接部，所述支撑件具有第一插孔，所述第一插接部插接于所述第一插孔；和/或，所述安装翻边和所述支撑件分别具有第一穿孔，所述安装翻边和所述支撑件通过穿设于所述第一穿孔的第一紧固件实现连接。

12、根据权利要求 6-11 中任一项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上接板具有朝下延伸的第二插接部，所述顶部横梁具有第二插孔，所述第二插接部插接于所述第二插孔；和/或，所述第二上接板和所述顶部横梁分别具有第二穿孔，所述第二上接板和所述顶部横梁通过穿设于所述第二穿孔的第二紧固件实现连接。

13、根据权利要求 6-13 中任一项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还包括后封门，所述后封门安装于所述支撑框架的后部且所述后封门具有第二通孔，

其中，所述后封门上设有可拆卸的运输螺栓，所述运输螺栓穿过所述第二通孔且所述运输螺栓与所述第一衣物处理模块的所述衣物处理筒螺纹连接。

14、根据权利要求 13 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上接板具有朝远离所述第二上接板的方向延伸的第三插接部，所述后封门具有第三插孔，所述第三插接部插接于所述第三插孔；和/或，所述第一上接板和所述后封门分别具有第三穿孔，所述第一上接板和所述后封门通过穿设于所述第三穿孔的第三紧固件实现连接。

15、根据权利要求 13 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上接板的两端分别与两个所述顶部横梁的一端的后表面相连，所述第一上接板的上侧具有朝所述第二上接板弯折的连接翻边，所述连接翻边与两个所述顶部横梁的一端的上表面相连。

16、根据权利要求 15 所述的衣物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翻边具有朝下延伸的第四插接部，所述顶部横梁具有第四插孔，所述第四插接部插接于所述第四插孔；和/或，所述连接翻边和所述顶部横梁分别具有第四穿孔，所述连接翻边和所述顶部横梁通过穿设于所述第四穿孔的第四紧固件实现连接。